



周濯街著

鬼中豪杰——
钟馗

中国神话系列之一

鬼中豪杰——钟馗

周濯街 著

团结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4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鬼中豪杰——钟馗/周濯街著. —北京:团结出版社,
1995

(中国神话系列)

ISBN 7-80061-577-4

I. 鬼… II. 周… III. 神话小说—中国—现代 IV. 127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6457 号

团结出版社出版(北京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1 号)

北京龙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1995 年 2 月(32 开)第一版 199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25 千字 印张:9.25

ISBN7-80061-577-4/Ia · 279

定价:10.50 元(平)

内 容 简 介

“为了打鬼借助钟馗”之说，历两千年而不衰。“钟馗”二字一直是狰狞可怕、阴森恐怖、凶悍刚烈的代名词。原来他也有七情六欲，懂得男恩女爱，不乏人子之孝，颇重手足之情，除了打鬼、捉鬼、食鬼之外，他还会想些什么？做出什么呢？

作者用扣人心弦的情节，起伏迭宕的笔墨，催人泪下的情感，在描绘钟馗嫁妹、钟馗骗母等鲜为人知的神奇故事的同时，又用掺杂于人鬼怪之间，别具情趣的泪花笑语，巧妙地释疑解难。

恶鬼们之所以惧怕钟馗更胜阎君十倍、百倍，并不仅仅因为他嫉恶如仇、法力无边，更由于他捉鬼有方、治鬼有术、食鬼成癖。

钟馗这位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大义凛然的“民族英雄”，在作者笔下，并非是不食人间烟火的怪物，而是仕途坎坷、生活艰辛，酸、甜、苦、辣、麻五味俱全；色、声、香、味、触、法六欲颇浓；喜、怒、忧、思、悲、恐、惊七情皆备的血肉之躯，爱恨掺杂，好恶分明，神奇而又平凡，渺小中显出伟大的驱邪豪杰。

序

《鬼中豪杰——钟馗》系周濯街先生长篇系列神话著作《鬼雄三部曲》之首篇，为神仙立传，为何冒出一部“鬼中豪杰”，乃至鬼雄三部曲来？我们应当明了，在文明尚处于低级阶段的古代，神与鬼之间并没有严格的区分，甚至仅认为只有鬼而没有神。景颇族人直到现在还认为：大自然中一切都有鬼，如：“天鬼”是日、月、风、雷等诸鬼的总称，其中又以太阳鬼为最大，“地鬼”则管理庄稼的丰歉。

可见，在至今仍然处于文明发展低级阶段的民族中，仍是神鬼不分的。他们的所谓鬼已经代替或包括了神，他们心目中的神当然也代替或包括了鬼，古人在《淮南子·泰族训》中给鬼神下了同一个定义：“夫鬼神，视之无形，听之无声也。”

牙含章先生亦认为：“神的观念是由鬼的观念演变出来的，而比鬼的观念更高一级。”

王友之先生也阐述了同样的观点，他认为人类的宗教思维，首先是从认识人类自身开始的，人类由梦想到灵魂能脱离躯体而漫游，又由灵魂与躯体可以分开而想到灵魂不灭，由灵魂不灭而想到鬼。

因此《说文》中关于鬼的注释是：“人所归为鬼，从人象鬼头，阴气贼害。”可见鬼是人死后灵魂不灭的表现形式。

只有当人类对自身精神的思考进入相当高度后，才会把同样的思考转入到自然对象上去，才能由鬼想到神，由神想到上

帝。其思维程序是：梦→灵魂出窍→灵魂不灭→鬼→神→天帝。不过这种“鬼先神后”，由鬼而神的观点在学术界尚有争议。

朱天顺先生便提出了一种完全相反的“神先鬼后”论，他在《原始宗教》一书中指出：最早的宗教是自然崇拜而不是牙含章先生所说的鬼魂崇拜。事实亦证明如此。在坡里尼亚的原始部族中，只有对自然现象（幻想为精灵）的崇拜，而没有祖先崇拜、鬼魂崇拜。

我们认为上述两种意见虽各持其理，各有所本，但他们都忽视了同一个问题。这就是人类既是独立于自然的高级灵长动物，同时又是自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除去思维着的自我以外的一切人和事，都应属于自然的部分。这里说的通常意义上的自然，也包括人类本身。人类在认识自然的同时也认识了自己。把人与自然对立起来，认为神产生于鬼的进化，或鬼产生于神的推衍，实际上是难以成立的。

神与鬼都是原始宗教信仰中的重要范畴，神侧重于对人类以外的自然界的认识，鬼侧重于对人类本身的思考。由于思维对象的不同而产生概念上的差异，而这概念本身是没有先后优劣之分的。也就是说：神与鬼都是在人类思维能力发展到相应的高度时同时产生的，它们相辅相成，构成原初世界观。

远古时代的人并不把自然与自己分开，他们认为自然即我，我即自然。与这种物我混同相应的，是认识中的物我不分，反映在宗教观念上则是神鬼不分。

先民视神鬼为同一类、同一物，都是凡人看不见、摸不着，来去无定，且又实际存在的东西。随着人类文明的逐步发展，神鬼也逐步分开，最早仅仅分为善鬼与恶鬼。把善鬼称为神，并把崇拜善鬼置于其他诸鬼之上。

纵观我国上古时期产生和流传的大量神话，这类善鬼——

神，便占有相当大的比例，钟馗仅仅是此类善鬼神话中的一例。

当然，能够充当神的善鬼与贬义的鬼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为了体现这种区别，善鬼往往被称为神，如果非称鬼不可时，便称之为“鬼雄”。正如屈原《九歌》中所赞扬的那样：“身躯死兮神以灵，子魂魄兮为鬼雄。”

我想周濯街先生的所谓“鬼雄三部曲”的鬼雄二字当出此典。既然如此，那么为鬼雄立传也就是为神仙立传了。

周濯街先生是国内很有影响力的神话小说作家，他嘱我为他的《鬼中豪杰——钟馗》作序，我不便推辞，便写了这些。

1991年12月 吴绍华

写于湖北黄梅探亲旅次

(本文作者系台湾作家)

目 录

序		
第一回	为中举 访杜平	老学究用心良苦 小钟馗误入鬼窟 (1)
第二回	辱魁星 触金阶	杨国忠因貌弃才 状元公死不瞑目 (13)
第三回	麟德殿 楼台观	唐明皇香榻遇鬼 杜贤弟怕见小妹 (25)
第四回	询白绫 捣鬼巢	明皇初解梦中疑 判官喜得伶俐神 (35)
第五回	论才德 遵天意	玉帝怒斥文昌神 阎君欣封鬼元帅 (47)
第六回	尽孝心 表歉意	元帅锦衣归故里 无常奉旨话短长 (58)
第七回	办嫁妆 定佳期	孝男孝女骗慈母 情妹情郎结冤家 (68)
第八回	生变故 息锣鼓	战马长鸣松林道 危机顿起谷凹间 (80)
第九回	焚兵马 觅狼烟	杜贤弟因祸得福 钟元帅寻仇入洞 (90)
第十回	蝙蝠洞 古怪寺	蝙蝠仙童当向导 古怪施主吹破天 (101)
第十一回	遇病女 逢钟馗	伶俐巧思解其围 捣大遭剋失双眼 (113)

第十二回	古怪寺 寡廉洞	长老临终吐真情 厚颜大王命归阴	(123)
第十三回	钟元帅 负将军	刀劈二鬼分且合 身临绝境死后生	(135)
第十四回	当总管 填肚皮	狗肉和尚定巧计 吝啬扣嗦费心思	(146)
第十五回	送情报 擒鬼王	伶俐神用心良苦 懒散鬼再显奇才	(157)
第十六回	刮油洞 同盟宴	众鬼蜮残戮阴兵 二亲王惨败钟馗	(168)
第十七回	借禁罐 唱仙歌	揭底鬼戏耍含冤 含司马中调马计	(180)
第十八回	桃花山 宝庄洞	假钟馗扮真元帅 小黑鬼骗大将军	(192)
第十九回	谢诸神 庆丰年	村前六轿迎贵宾 花下五鬼闹钟馗	(202)
第廿回	江南县 后花园	赖皮鬼阴谋反叛 赛嫦娥以死殉情	(214)
第廿一回	春香阁 灵霄殿	伶俐巧计请白眉 娘娘赠宝助钟馗	(226)
第廿二回	对下联 探军情	真假胭脂难分辨 马到成功人失踪	(238)
第廿三回	蝉腹洞 没人里	精细神舍命救主 假杜平以假乱真	(250)
第廿四回	破天网 遭暗算	夺魄鬼逍遙法外 伶俐神无缘受封	(261)
第廿五回	表功绩 薄名利	玉帝赐匾封官爵 钟馗打鬼了余生	(274)

第一回 为中举 老学究用心良苦 访杜平 小钟馗误入鬼窟

老子世故的耆宿们都说：“时局动乱必出伟人。”果然不幸被他们言中，就在唐明皇改年号为开元后一个月零七天，也就是开元元年七月初七，一位顶天立地的“伟人”出世了，不过他不是什么真龙天子，而是一位凶狠强悍、狰狞丑陋的“鬼中英豪”——钟馗。此后他不仅以其打鬼、驱鬼、捉鬼、食鬼的奇妙方式，导演了一场长达两百余年名曰“鬼混唐朝”的悲喜剧，而且以其独特风格，在中国文学、宗教、绘画，乃至戏剧史上留下了辉煌灿烂的一页，活跃了一千二百年，至今犹存。其中《钟馗嫁妹图》、《钟馗出猎图》和《钟馗斩鬼图》等艺术造型，仍然被许多国内外收藏家们视为稀世珍品。至于用泥塑、面人、石雕等艺术形式所表现出来的有关钟馗的艺术形象，就更是不可多得的无价之宝了。

唐开元元年七月初七日午时三刻，钟学究的妻子李氏为他生了个大胖小子。钟学究闻讯后“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咚咚咚”叩了三个响头，说：“托天子洪福，谢圣上更改年号！”

李氏不明白自己生儿育女与皇帝和年号有何牵连？学究告诉她说：“夫人有所不知，想我夫妻二人成亲七个春秋，换了三位天子、六个年号，你也不曾生得一男半女。唐明皇刚登基不久，你就怀孕了，这不是托天子的洪福？唐明皇改年号为开元仅一个半月，你便开怀了，这是为什么？还不是因为开元的年号应了开怀

的开字么?”

李氏知道丈夫无论解释什么均能言之有据,述之成理。今天的这番话似有牵强之感,想必是望子成龙的缘故。她不愿与丈夫争辩,便笑了笑说:“先生既然望子成龙,何不为他起个吉祥响亮的名字呢?”

“我早就想好了。”

“那一定与科举状元有关喽!”

“真乃知夫者莫过于妻也。老朽的意思是姓钟名魁字正南,不知夫人尊意何如?”

“先生才高八斗,学富五车,选词炼句一向讲究引经据典,不知……”

钟学究摇头晃脑地说:“‘魁’者,为首、第一之谓也。才华居第一位者方称魁首。汉代纬书《孝经援神契》中便有奎主文章之说,魁星举起朱笔点中者必中状元举人。‘正’者,不歪、不斜、不侧、不偏、不倚、扶正压邪之谓也。‘南’者,向阳、近火、登基之意也。五行中有南方丙丁火之说,君王即位又有‘一朝面南坐天下’之语,这‘正南’二字就更具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之妙了。”

钟魁没有辜负自己的名字,他天庭饱满,地角方圆,出落唇红齿白,生来眼秀眉清,貌比潘安,俊若吕布,可算得一个俊俏无比的美男子。钟学究以为俊俏是聪明的影子,丑陋是蠢笨的服饰,蠢笨尚可教化,丑陋则无药可医。儿子的聪明俊俏无疑又是托天子洪福,谢明君改号了。

钟学究与李氏有一条“君子协定”——养育是母亲的责任,教化是父亲的权力。“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嘛。师长之于弟子,不患无教,但患不严,不严则弟子怠玩而不遵,志荒而业废矣。

为了严格教子,他自作严师慈父,鉴于“三岁看小,七岁看

老”的古训，他从两岁开始，就给钟魁灌输之乎者矣也焉哉，三岁以后又开始给儿子讲述天时、地利、人和。所谓天时，除了天子、年号之类的老生常谈，还有钟姓那源远流长的来历和历代钟姓的伟人伟绩。据他考究，钟姓乃天子后裔，早在春秋年间，宋桓公的儿子公子敖在晋国任职，敖的孙子伯宗为晋国大夫，因其忠直敢谏而被害。他的儿子伯州犁逃往楚国后任太宰，得到了古钟离国的封邑，其后人自称钟氏。三国时魏国有太傅、书法家钟繇，司徒钟会，南朝梁国有文学理论家钟嵘，本朝有已故宰相钟绍京等等，无不说明钟氏门庭伟人辈出，此乃不容逆转之天意也。

所谓地利，当然是指终南山了。终南山地处京城之南，面对风栖、白鹿二原和号称“关中之王”的杜国古城，背负净业寺、太乙宫及清凉、文殊、舍身、灵应、观音等五台，号称“人间第一福地”。商朝有炼气士云中子在终南山玉柱洞修炼千年而成仙，汉代有钟离传祖师卸武装，着双髻，隐于终南山修炼真诀而得长生之术等等传说。如果说这人杰地灵还不算奇，那么物华天宝就不能不令凡夫俗子们惊讶了。“终南山上一棵竹，这棵竹子三人谋。太公钓鱼谋竹梢，文王卜卦要竹蔸。中间落在湘子手，渔鼓玉箫万古留。”终南山上的竹子尚且如此珍贵，终南山的人就可想而知了。

钟学究没有急于为儿子讲述自己对“人和”所作的一番考究，而是带着他遍游终南山的古迹胜景，广泛接触这万物皆有灵的仙境，让这些灵物在儿子幼小的心灵中发生感应，产生智慧灵气之后，再伏案攻读。

钟魁也没有辜负父母的愿望，他十三岁考取儒学生员（又称秀才），十五岁被终南学监举荐入国子监就读，成了最年轻的监生。三年后又以第一名毕业于国子监，成了文才超群的贡生。年仅十八岁便取得了考状元的资格，实属出类拔萃之才。人们在羡

慕感叹之余，突然想到一个奇怪的问题：儿子是父亲教出来的，学生连中两员，先生一生到老竟连个秀才也没捞到，原因何在呢？按照他自己的话说：“此乃徒中师未中，人乖命不乖是矣！”

钟学究姓钟名文，字贵相，祖上是终南县甘河镇人，出生于世代书香门第，读有五车之书，积有八斗高才，儿时聪明伶俐，小小出口成章，待到可以应试的年龄，已经有些迂腐了。有一天其父令其剁肉五斤，返家途中至米行取大秤复校，他提头毫见砣不压一星，便惊叫起来：“噫嘻乎，剁肉五斤，一两皆无，找屠夫论理去！”米行老板说：“不看秤，就看篮子里的鱼，那么大一块也足有五斤！”钟学究却说：“这不足为凭，物以秤量，岂能视其它为据？”他不听劝阻结果闹了一场笑话。

由于他开口之乎者也，遇事引经据典，似乎很有真才实学，其实迂痴迂呆，这才得了个学究的雅号，久而久之，其大名尊号竟渐渐被人们淡忘了。

只因为过份迂腐，以致终生不第。钟学究三十岁那年才娶妻李氏，五年后父母相继病故，膝下也无一男半女。他见功名无望，终日郁郁寡欢，李氏也拿他没办法。好在家财甚丰，不必操心衣食。

唐玄宗登基那年春天的一个上午，李氏让他到镇上买些柴禾回来，他去了半日，仍然空手而归。“你买的柴呢？”李氏问，钟学究像吟诗赋词似的漫不经心地说：“外干而内湿，少火而多烟，岂能烧乎？”

李氏见灶门口的剩柴已经不多了，便让他烧火做饭，自己去买。李氏买柴回来发现厨房已经着火了，便一边进书房去为丈夫抢书，一边让他去借梯子扑火。钟学究若无其事地迈着方步往甘河镇街中间一站，便嚷开了：“呜呼，敝宅丙丁（火）陡起，请供登高之物以解燃眉。”人们听不懂他究竟说了些什么，都大眼瞪小

眼地望着。钟学究见乡邻们都不答话，以为无梯子可借，只得怏怏而归。当他回到家门口时，三间大瓦房全部烧垮了，墙也塌了。所有的木料都化成了灰烬，唯有堂屋的正梁还黑乎乎地躺在废墟上。

钟学究指着那根烧焦的大梁说：“自从盘古开天地，春秋战国到如今，未见过如此之长炭也。”

从那以后，他说什么也不肯待在甘河镇，非迁居终南山不可。几经周折，他们在终南山北麓，楼台观附近买了三间瓦房住了下来。据他考究，这里原名草楼观，因周朝大夫逐谷关令尹春，曾在此结草为楼观天体而得名。后因道教始祖太上老君西游入关时，在草楼之南的高岗上筑台讲经，故改称楼台观。自秦至唐，历代均有扩建和修葺，尤以唐代为盛。

钟学究既想借助这块福地修身养性，更想借助草楼观和讲经台为自己求儿拜女，这才迁居于楼台观。一年不到，李氏果然身怀“六甲”。李氏清楚地记得她那天夜里是吹灯之后才将自己怀孕的事告诉丈夫的。钟学究闻此言如雷贯耳，一咕噜爬起来燃烛掌灯冲进书房，刹那间捧来一本书掀开那夹有书签的一页，端端正正地站在床前，一本正经地念道：“古人曰：妇人有娠，坐不偏，卧不侧，立不跛倚，行不乱步，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淫声。不出乱言，不食邪味，常行忠孝友爱慈良之事，往往生子聪明，才智贤德过人。此未生之胎教也。子能食，教以右手；能言，勿使娇声；能行，使之四方上下；能揖，教以礼让尊亲。此阿保母氏之教也。至于洒扫应对进退之节，礼乐射御书数之文，此父亲之教也。然教子之道……。”

“先生别再教了，再教你就要冻成冰棍儿了！”经李氏提醒，他才发现自己因过份激动，而忘了穿棉衣。钻进被窝之后，他一边打着寒战，一边继续背诵道：“然教子之道……”

李氏打断他的话接着背道“然教子之道又贵在专而无倦。盖不专，则学难成就；倦教则子益废弛。”

“夫人你这是？”

“这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这些教子之道你没念上百遍，也念了九九八十一遍。”

“啊……”

钟魁出世之后，钟学究几乎变成了另一个人。他一扫昔日的迂腐之气，成了一个名符其实的教育家。他带着儿子观看了讲经台、草楼观、宗圣宫、炼丹炉、显灵山、吕公洞、会灵宫、仰天池、老子墓、衣钵塔、栖真亭等近百处风景圣物，辅导儿子读完了祖传的近千卷古籍诗书，终于将钟魁培养成材。为了儿子，他连爱女的名字也懒得仔细推敲，随随便便地起了个钟小妹的俗号就算交了差。

如今儿子十有八岁，已成贡生。贡生者，以文才贡献给皇帝之生员也，何其伟哉！大比之年皇榜开考，儿子一举夺魁指日可待，不亦乐乎！

开元二十年考期将近，钟学究提前十天送儿子进京赶考，一路上晓行夜宿，三日内便到了京城长安。

钟魁见新恋奇，流连忘返；老学究望子成龙，拖着儿子一路小跑。钟魁说：“我的好先生亲爹爹呀！就不能让儿子玩一玩么？还有七八天才开考呢！”老学究说：“古人曰：勿谓今日不学而有来日，今年不学而有来年，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呜呼老矣。若初试不得及第，则悔之无及也！”

钟学究硬是将儿子关在客房里耳提面命，折腾了七天七夜，每夜睡觉不足一个半时辰。聪明绝伦的儿子硬是被他折腾得东南西北莫辨，子丑寅卯难分，试卷没看完便梦周公去了。

皇榜公布之日，钟学究见儿子名列孙山之后，“啪啪啪”地给

了儿子几个响亮的耳光，然后躺在床上不吃不喝。钟魁跪在床前求了三日三夜，又是劝慰，又是解释，又是发誓，钟学究硬是给儿子来了个“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

李氏带着钟小妹跪在床前，一连叩了二十四个响头也无济于事。到了第七天晚上，他突然坐起来，拉着钟小妹的手说：“天下偏心父母以吾为最，为父仙逝后尔当好生侍母，你母女二人好自为之！”说完气绝身亡。

母子三人悲痛异常，钟魁为父亲买了一口十角头的柏木棺材，隆重送葬，并请了和尚道士做了七七四十九斋醮，超度亡灵升天。

三年丧灵守孝期满，又逢大比之年，李氏劝儿子先娶亲后赴试，以便尽早承接钟门香烟，钟魁发誓定要先中举后成家以慰先父亡灵。

有了三年前的教训，他在应试前早睡晚起美美地休息了三天，胸有成竹地走进考场，不慌不忙地做完了三篇锦绣文章。阅卷之日，令主考大人杨国忠惊叹不已。钟魁满怀信心地住在京城客店静候佳音。他想利用这空闲时间游览一番，又怕京城的规矩多，出乖丢丑，只好老老实实地呆在客店里看书。客店当然比不得书斋，三年前因父亲坐在对面耳提面命倒也不觉得，如今独自坐在客房总觉得人声嘈杂，无法静心攻读。愈是不静愈是胡思乱想。

他时而想到父亲，时而想到自己，时而又想到母亲和妹妹。

“为了母亲和妹妹，我钟魁决不能过份看重功名利禄；为了母亲和妹妹，我钟魁又必须中举。同样是为了母亲和妹妹，我钟魁决不能像父亲似的迂腐。如果中了，她们会怎么想？如果正好相反，她们会哭？会骂？我呢？哎……”他越想越多，“不！不能再这么想下去了，应当出去转转。”

钟魁不想出乖卖丑，又不愿埋头想心事，便决定去看看地处郊外的焚书坑和坑儒谷，那是秦始皇“焚书坑儒”的地方。焚书坑有两处，一处在渭南县西北约五里处，其坑深三十尺，周一百步，另一处在山桥镇西约五里，阿房宫遗址西北约八里处，坑内灰迹犹存。

坑儒谷在临潼县西南，实为骊山北麓的一条狭谷。“始皇焚书后恐儒生非议，乃于谷中种瓜，寒天结实，诱骗儒生入谷观光，伏机发，儒生皆亡，压之以土”。

钟魁听说玄宗皇帝不久前下了一道圣旨，已将坑儒谷所在地改名为“旌儒乡”，又听说瓜果至今仍能“寒而结实”，更觉稀奇。看后才知并无灵气，只因当地温泉纵横，所以瓜果能不时而生。

第一天他租马一匹看完了三处景物。第二天又驰马至长安西南三十多里处的仓颉造字台，在那里无意结识了一位文友。

钟魁刚刚下马，便发现一群文人墨客围在一起，并不时传出“妙！妙，妙！”“好，太好了！”的赞美之声。钟魁钻进圈内一看，顿觉新奇异常。只见一位眉清目秀、品貌端庄的小伙子手持羊毫，挥洒自如。他似写字，似绣花，更似画画，硬是将“龙凤呈祥”四个字“写”成了一幅龙飞凤舞的画图。图中蛟龙彩凤活灵活现，无论是龙吐珠，还是凤起舞，无不形象逼真，不管是凤展翅，还是龙亮爪，就是吴道子在场也很难说他画得不好。仔细一看，那“龙凤呈祥”四个字又历历在目。除了死人之外，只要能动嘴说话的，无不拍案叫绝，围观者竟相抢购。

钟魁虽酷爱书法绘画，却不愿随波逐流。他本想用“魁”字让那青年“写”一幅画，又因争购《龙凤呈祥》者太多，不便开口。看看已是正午时分，他不得不恋恋不舍地挤出人群去游览仓颉造字台，心想：等到下午人少些一定求他写。可惜，当他尽兴而归